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31日以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5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4月2日9: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海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对下列事项作出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张杰先生和宋为女士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名人推荐、被提名人同意，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张海先生、杨东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如张海先生和杨东海先生被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董事会同意补选张海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杨东海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提名程序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1-011 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6 日

附件：君正集团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海：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曾任君正集团监事、安全生产部总经理、基建事业部发电项目基建指挥部总指挥、冶炼生产委员会主任、总经理助理，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冶炼分厂总经理，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动力分厂总经理、热电分公司负责人。现任乌海市君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经理，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内蒙古君正天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发电公司总经理，君正集团副总经理、电力生产委员会主任。

张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7,924 股；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杨东海：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曾任君正集团总经理助理、经营管理部总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内蒙古君正天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珠海奥森投资有限公司执行

董事、经理，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盛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君正集团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中心总经理。

杨东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